

聊城警方解救6只野生画眉

画眉为国家二级保护动物，未经许可买卖、笼养、运输或构成刑事犯罪

本报记者 赵艳君

4月25日，李新海和同事将6只画眉送到聊城市陆生野生动物收容救助站。等条件成熟后，这些可爱的小生灵将重归大自然。

李新海是市公安局东昌府分局食药环侦大队主办民警，他和同事协助上级公安机关调查一起非法捕捉、售卖国家保护野生动物违法案件时发现，辖区居民杨某涉嫌通过网络平台非法购买画眉。

4月22日，锁定杨某身份后，民警对其经常活动地进行突击检查，现场查获其非法购买的6只画眉。

在办案民警详细讲解相关法律法规后，杨某认识到自己的过错，并对违法购买画眉一事供认不讳。

目前，杨某已被采取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处理中。

笼养画眉也是违法行为？

对此，办案民警解释说，自2021年2月1日起，《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

正式施行，画眉从“三有”（有益的、有重要经济价值、有重要科学研究价值）野生动物升级成为国家二级保护动物。买卖、猎捕、无证饲养画眉等行为将触犯法律，“不只是画眉，一些常见的笼养鸟，如鹌鹑、百灵等也被列为国家二级保护动物，未经许可买卖、笼养、运输或构成刑事犯罪”。

这意味着，个人饲养画眉的行为系犯罪行为，一旦被发现，鸟予以没收，个人也将面临法律制裁。“养宠有底线，守法是关键。不笼养，给它们自由，这才是爱鸟的

正确做法。”4月25日，李新海说。

东昌府警方提醒市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鹌鹑、百灵、画眉、相思鸟、红交嘴雀等，属于国家二级保护动物，任何组织和个人不能随意饲养。除科研、种群调控和特殊情况外，禁止任何以笼养观赏为目的的猎捕活动，“擅自猎捕的，无论数量大小，均以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还有可能被提起公益诉讼，按照国家核定价值进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

阳谷警方破获一起尘封30年命案

本报讯（记者 王军豪 通讯员 丁华芳 郑珊珊）4月29日早8时，阳谷县公安局举行仪式，欢迎省督“1992.5.21故意杀人案”专案组凯旋。将犯罪嫌疑人王某某押解回阳谷后，专案组7名成员佩戴红花，在欢迎仪式上接受了表彰。

1992年5月20日晚，王某某的妻子杨某某被勒死，并被藏匿于家中大衣柜中。案发后，时年26岁的王某某仿佛人间蒸发。受当时侦查手段和线索条件限制，追捕一直未能取得突破。

多年来，尽管当时侦办此案的民警调动了岗位，但阳谷警方从未放弃对王某某的追捕。阳谷警方先后辗转多地对相关线索进行摸排甄别，但始终没有王某某的音信。

2022年，阳谷县公安局成立“情指勤舆督”一体化合成作战中心，实行“跟着警情走、围着案件转”的工作机制，全面落实“严真细实快”的工作作风，充分运用智慧警务建设成果，精准指导，合成追逃，对未侦办命案积案进行细致梳理，分析研判，全力攻坚。

今年4月，在市公安局合成作战中心和技术侦察支队的大力支持下，该案取得关键性突破，民警发现王某某的弟弟王某某竟同一时间在滨州市和河南省台前县两地出现活动轨迹，细心的民警根据这一



阳谷公安局民警在审讯犯罪嫌疑人。 王军豪 摄

迹象判断：王某某冒用其弟弟身份生活的可能性极大。

进一步侦查，民警发现，王某某与其妻子一直在台前县从事电动车维修，近日常未去滨州，却在滨州无棣县有活动轨迹。排除王某某本人在滨州的可能性后，民警确定王某某的身份一定被人在滨州冒用。

4月27日，阳谷县公安局办案民警赶赴无棣县，在当地警方的配合下，于4月28日将冒用王某某身份的人员控制。经进一步查证，此人正是在逃30年的王某某。王某某对30年前杀死妻子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至此，这起30年的命案积案成功告破。

究竟谁在说谎？

一桩盗窃案牵出一桩诬告案

本报记者 赵艳君

谎言是掩盖不住的，4月24日，被警方行政拘留的刘伦对这句话有了深刻认识。从受害人变嫌疑人，他为自己的冲动付出了代价。

工地盗窃案突然起“波澜”

4月18日，度假区某工地发生失窃案，丢失的是刘伦和工友李成的两个塑料桶，桶里面则是他们常用的简单工具。

两人发现桶丢失后，第一时间去查看监控。从监控画面中，他们清楚地看到桶被两名陌生人拿走。考虑到拿走桶的人可能是工地工人，刘伦遂在自己工头张华的帮助下，让同一工地的另外一名工头，试着辨认监控视频拍下的人像。该名工头认出了两人，并保证会让

他们二人将桶归还。

结果，4月20日一早到工地的刘伦，发现桶依然没有还回来，遂和张华再次找到那名工头询问情况。没想到，对方突然“变脸”，称自己并不认识盗桶的两个人，并表示不再管这个“闲事”。

见对方这种态度，刘伦愤怒之下选择了报警。

市公安局度假区分局朱老庄派出所民警王凯和同事迅速赶到现场。结果，刘伦当着众人的面又补充说，被盗的塑料桶里还有一个腰包，里面有5000多元现金。

原本认为这只是一起案情简单的盗窃案，没想到突然又牵涉大数额现金，王凯遂将两名盗窃嫌疑人传唤到派出所。

两名嫌疑人承认了偷盗塑料桶和工具的事实，但却始终坚称桶里没有腰包，更没有现金。案件陷入僵局。

揪住小细节识破“案中案”

朱老庄派出所教导员于目阔和王凯再次向刘伦、李成核实情况，这一次，刘伦、李成一致表示，包里有现金6000元整，系4月18日那天，工头张华下发给他们的工资，两人分别得到3000元。再问张华，张华也给出了同样的说法。

与此同时，刘伦和李成还透露了一个细节，称4月18日晚上下班回家时，他们发现钱忘在了桶里，但考虑到次日一早就要上班，便没有折返回去。

朱老庄派出所所长李令海说，正是这个小细节，让民警对两人有了一丝怀疑，“6000元钱，对很多人而言不是个小数，将它随便放在一个并不安全的地方过夜，这不符合常理”。

王凯独自思索，最后列出十个细节性问题，准备对刘伦和李成分别问话。

结果，只问到张华发放工资的方式、地点等问题时，李成的心理防线就被突破，承认他和刘伦、张华捏造现金被盗的事实。案件真相浮出水面。

原来，刘伦为了让警方重视这起案件，给予两名嫌疑人从重处罚，遂和李成、张华一起商议，并最终捏造6000元现金被盗的事实。

4月24日，刘伦、李成、张华3人因涉嫌诬告被警方给予行政拘留3日的处罚。而两名涉嫌盗窃的嫌疑人，则被警方处以行政拘留5日的处罚。

为了这个案子，王凯连续4天没有回家，案件告破后，他感慨颇多：“事后，嫌疑人刘伦专门学习了治安管理处罚法，明白了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的严重后果及应负的法律后果。说实话，这才是所有办案民警最欣慰的事情。”

（文中除民警外均系化名）

钻猪舍灭火 沾一身粪臭

这是为人民服务的味道

本报讯（通讯员 国启航 孙洪荣）

“多亏了你们及时救援，眼看着这些猪就要出栏了，要是有个闪失，我的损失可就大了！”4月27日，高唐县清平镇养猪户邢女士专程来到清平派出所表示感谢。

原来，4月6日，高唐县公安局清平派出所值班民警接到报警称，辖区内一猪舍起火，派出所民警立即和专职消防员赶赴现场。

起火的是三间猪舍，旁边猪舍内还养着几十头快出栏的肥猪。现场浓烟滚滚，房檐处可见火苗，随时可能危及周围房屋。民警和救火人员顾不上满地粪便，抓紧铺设水袋，打开水枪对房屋顶部进行灭火。但由于房屋顶部有好几层保温材质，在屋内始终找不到起火点。民警又架起梯子爬上屋顶，掀开瓦片找到起火点后灭火。经过近一个小时的努力，火得以扑灭，几十头猪安然无恙。为避免死灰复燃，民警又和专职消防员对火场进行了全面清理。

大家回到派出所后，才发现身上溅满了污水。路过的同事打趣道：“这是什么味道？掉进下水道了吗？”大家自豪地说：“这是为人民服务的味道！”